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金融

公告编号：2020-028

##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为战宏亮先生和杨捷女士。

2020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中信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鉴于原保荐代表人战宏亮先生工作变动，不再负责本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中信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卢丽俊女士（简历附后）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杨捷女士和卢丽俊女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信证券作为保荐机构将继续履行督导义务。

公司董事会对战宏亮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附：卢丽俊女士简历

卢丽俊，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原就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拥有10余年资本市场工作经验，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监。先后主持或参与的项目包括山东高速重大资产重组、中国交建吸收合并路桥建设H股回归A股、杭报集团借壳华智控股、恒银金融首发上市、海能实业首发上市、广联达、中科曙光、三六零、中环股份等上市公司再融资项目。